

证券代码：688277

证券简称：天智航

公告编号：2023-040

北京天智航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天智航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6月16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于2023年6月2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张送根先生主持。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审议通过《关于同意公司以房产抵押向银行申请贷款的议案》

同意公司以坐落于北京市海淀区西三旗建材城中关村西三旗（金隅）科技园的T7号楼房产（总建筑面积为8,905平方米）作为抵押物向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以下简称“宁波银行北京分行”）申请16,839.00万元人民币的银行贷款，用于支付购买该房产的剩余房价款，贷款期限不超过十年，最终贷款金额、贷款期限、贷款利率等以银行审批及公司与银行签订的合同为准。同意公司在取得上述房产的产权证书后将该房产抵押至宁波银行北京分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北京天智航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房产抵押向银行申请贷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1）。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

特此公告。

北京天智航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6月22日